

临朐县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公报（第四号）

——第三产业基本情况之一

临朐县统计局

临朐县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5 年 8 月 29 日）

根据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结果，现将我县第三产业中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住宿和餐饮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的主要数据公布如下：

一、批发和零售业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县共有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 4986 个，从业人员 27188 人，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105.6%和 69.8%。

在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中，批发业占 41.5%，零售业占 58.5%。在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批发业占 42.7%，零售业占 57.3%（详见表 4-1）。

表 4-1 按行业中类分组的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4986	27188
批发业	2069	11616
农、林、牧、渔产品批发	208	1168
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批发	620	1792
纺织、服装及家庭用品批发	126	685
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	42	225
医药及医疗器材批发	58	388
矿产品、建材及化工产品批发	835	4631
机械设备、五金产品及电子产品批发	266	1610
贸易经纪与代理	57	232
其他批发业	159	885
零售业	2917	15572
综合零售	415	2526
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专门零售	536	3044
纺织、服装及日用品专门零售	227	1148
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专门零售	140	669
医药及医疗器材专门零售	266	1377
汽车、摩托车、零配件和燃料及其他动力销售	355	1982
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专门零售	170	864
五金、家具及室内装饰材料专门零售	451	2260
货摊、无店铺及其他零售业	357	1702

在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 93.3%，港澳台投资企业和外商投资企业占 0.14%。

在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 93.3%，港澳台投资企业和外商投资企业占 0.15%（详见表 4-2）。

表 4-2 按登记注册统计类别分组的批发和零售业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4986	27188
内资企业	4650	25358
港澳台投资企业、外商投资企业	7	40
其他统计类别	329	1790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131.2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173.3%；负债合计 69.7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214.2%。

2023 年，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82.6 亿元，比 2018 年增长 162.7%（详见表 4-3）。

表 4-3 按行业中类分组的批发和零售业
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万元)	负债合计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合 计	1311552	697224	1825966
批发业	675742	384093	1041336
农、林、牧、渔产品批发	48334	25196	72116
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批发	158820	107958	155964
纺织、服装及家庭用品批发	31547	14628	47956
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	8933	4681	9670
医药及医疗器材批发	26007	16366	27311
矿产品、建材及化工产品批发	281918	156033	559598
机械设备、五金产品及电子产品批发	78814	39531	100479
贸易经纪与代理	9767	5946	14675
其他批发业	31603	13755	53567
零售业	635809	313131	784630
综合零售	137691	75150	133789
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专门零售	116233	49612	158909
纺织、服装及日用品专门零售	35090	16024	38687
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专门零售	30328	15962	40637
医药及医疗器材专门零售	40703	18974	55952
汽车、摩托车、零配件和燃料及其他动力销售	101312	51021	136492
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专门零售	31607	16119	33162
五金、家具及室内装饰材料专门零售	83661	42306	111063
货摊、无店铺及其他零售业	59184	27965	75939

二、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县共有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法人单位 384 个，从业人员 2758 人，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164.8%和 84.9%（详见表 4-4）。

表 4-4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384	2758
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	272	1996
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	42	248
装卸搬运和仓储业	66	487
邮政业	4	27

在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 384 个，占 100.0%。

在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 2758 人，占 100.0%。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12.0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157.1%；负债合计 6.7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105.3%。

2023 年，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5.5 亿元，比 2018 年增长 263.4%（详见表 4-5）。

表 4-5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万元)	负债合计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合 计	119858	66673	154967
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	82556	45194	120993
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	7872	3526	10721
装卸搬运和仓储业	28046	17130	21844
邮政业	1385	823	1409

三、住宿和餐饮业

(一)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县共有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 267 个，从业人员 3005 人，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54.3%和 70.0%。

在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中，住宿业占 17.2%，餐饮业占 82.8%。在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住宿业占 25.0%，餐饮业占 75.0%（详见表 4-6）。

表 4-6 按行业中类分组的住宿和餐饮业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267	3005
住宿业	46	750
旅游饭店	12	468
一般旅馆	27	240
民宿服务、露营地服务及其他住宿业	7	42
餐饮业	221	2255
正餐服务	182	1312
快餐服务	24	127
饮料及冷饮服务、餐饮配送及外卖送餐服务	7	772
其他餐饮业	8	44

在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 266 个，占 99.6%。

在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 3000 人，占 99.8%。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9.0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6.8%；负债合计 7.1 亿元，比 2018 年末下降 4.3%。

2023 年，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5.8 亿元，比 2018 年增长 193.2%（详见表 4-7）。

表 4-7 按行业中类分组的住宿和餐饮业
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万元)	负债合计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合 计	90361	71284	57950
住宿业	54957	51609	17039
旅游饭店	47198	47714	12791
一般旅馆	7022	3627	3705
民宿服务、露营地服务及其他住宿业	737	269	543
餐饮业	35404	19675	40911
正餐服务	25924	13182	25185
快餐服务	1809	771	2368
饮料及冷饮服务、餐饮配送及外卖送餐服务	6569	5253	12201
其他餐饮业	1103	469	1157

四、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县共有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 394 个，从业人员 2181 人，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162.7%和 278.0%（详见表 4-8）。

表 4-8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394	2181
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	6	22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53	259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35	1900

在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 394 个，占 100.0%。

在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 2181 人，占 100.0%。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6.5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1063.6%；负债合计 3.3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1991.8%。

2023 年，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8.0 亿元，比 2018 年增长 638.0%（详见表 4-9）。

表 4-9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万元)	负债合计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合 计	65325	33260	79536
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	544	233	1359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8661	4624	9143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6120	28403	69034

五、房地产业

(一)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县共有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 323 个,比 2018 年末增长 144.7%。其中,房地产开发经营企业 74 个,物业管理企业 185 个,房地产中介服务企业 43 个,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39.6%、249.1%和 115.0%。

2023 年末,全县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 3521 人,比 2018 年末增长 90.4%。其中,房地产开发经营企业 840 人,比 2018 年末增长 15.1%;物业管理企业 2281 人,房地产中介服务企业 248 人,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131.1%和 123.4% (详见表 4-10)。

表 4-10 按行业中类分组的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323	3521
房地产开发经营	74	840
物业管理	185	2281
房地产中介服务	43	248
房地产租赁经营、其他房地产业	21	152

在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 98.8%。

在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 99.2%（详见表 4-11）。

表 4-11 按登记注册统计类别分组的房地产业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323	3521
内资企业	319	3494
港澳台投资企业、其他统计类别	4	27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全县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122.9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115.2%。其中，房地产开发经营企业 112.9 亿元，物业管理企业 3.9 亿元，房地产中介服务企业 0.5 亿元，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103.8%、144.1%和 744.4%。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负债合计 101.0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113.2%。

2023 年，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28.7 亿元，比 2018 年增长 12.5%（详见表 4-12）。

表 4-12 按行业中类分组的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万元)	负债合计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合 计	1229129	1009650	287258
房地产开发经营	1128550	943292	205290
物业管理	39413	20630	50642
房地产中介服务	5472	2954	8144
房地产租赁经营、其他房地产业	55693	42774	23181

六、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县共有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 1803 个，从业人员 10374 人，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448.3%和 524.0%。

在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中，租赁业占 12.8%，商务服务业占 87.2%。在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租赁业占 14.2%，商务服务业占 85.8%（详见表 4-13）。

**表 4-13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1803	10374
租赁业	231	1477
商务服务业	1572	8897

在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 98.4%。

在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 98.7%（详见表 4-14）。

**表 4-14 按登记注册统计类别分组的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1803	10374
内资企业	1775	10242
其他统计类别	28	132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246.6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88.1%。其中，租赁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5.9 亿元，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240.8 亿元，

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735.8%和 84.6%。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负债合计 136.5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97.6%。

2023 年，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42.8 亿元，比 2018 年增长 258.4%（详见表 4-15）。

表 4-15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万元)	负债合计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合 计	2466156	1365469	427906
租赁业	58548	24746	60238
商务服务业	2407608	1340723	367668

注释：

[1]登记注册统计类别：根据国家统计局、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市场主体统计分类的划分规定》（国统字〔2023〕14 号）确定，包括内资企业、港澳台投资企业和外商投资企业，以及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合社）等其他统计类别。

[2]表中的合计数和部分计算数据因小数取舍而产生的误差，均未作机械调整。为保证数据精确度，个别数据保留 2 位小数。